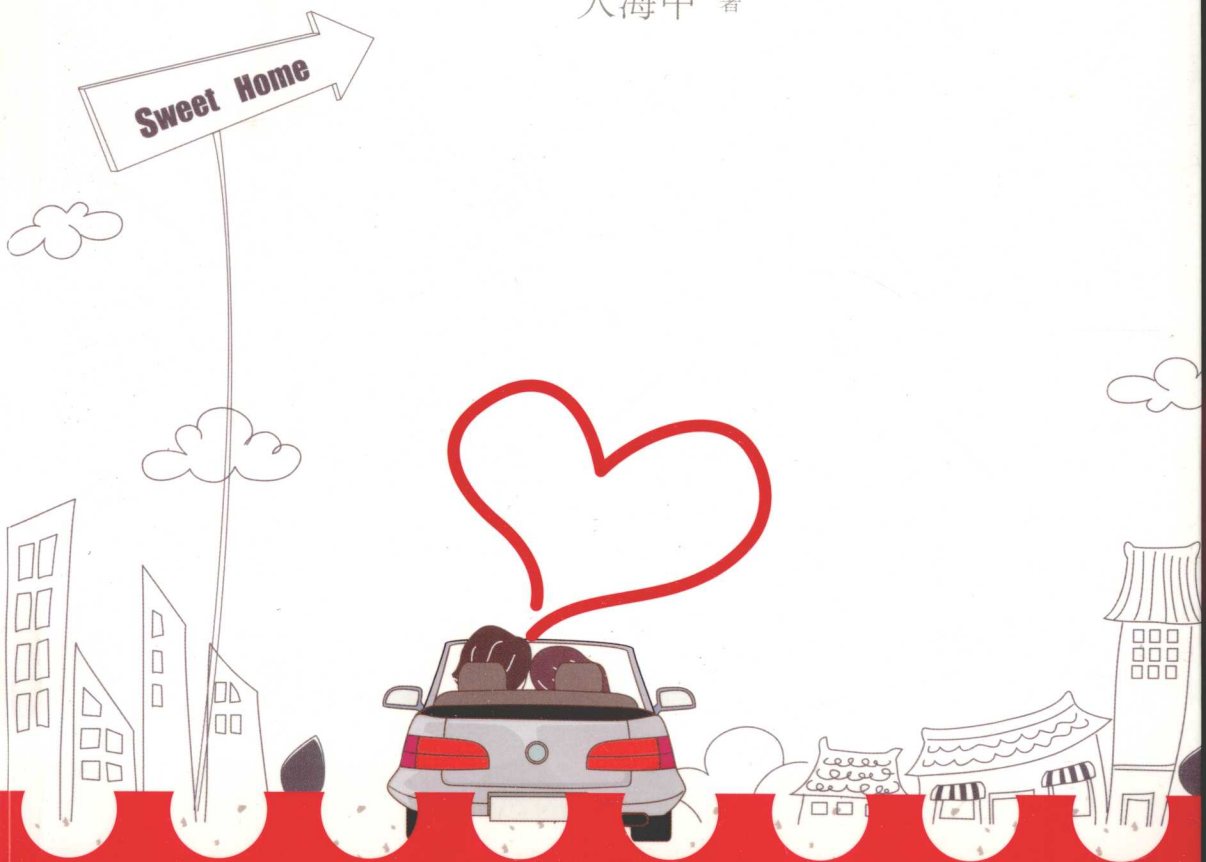


我和我的My 经济适用男

Economical and applicable man

人海中 著



点滴汇成了幸福的满怀
触动心弦的(暖暖文字)

讲述返璞归真的幸福婚姻

[婚恋讲师人海中]精/华/之/作

治愈迷失在物质时代的你我



凤凰出版传媒集团 | 凤凰联动
江苏人民出版社 | FONGHONG

我和我的 经济适用男

人海中 著



图书在版编目(CIP)数据

我和我的经济适用男/人海中著. —南京: 江苏人民出版社, 2009.10

(时光纪)

ISBN 978-7-214-05917-8

I. 我… II. 人… III. 长篇小说—中国—当代 IV. I247.5

中国版本图书馆CIP数据核字(2009)第133421号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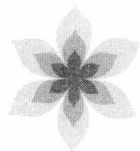
- 书 名 我和我的经济适用男
著 者 人海中
责任编辑 刘沁秋
特约编辑 丁睿姝
出版发行 江苏人民出版社(南京湖南路1号凤凰广场A楼 邮编: 210009)
网 址 <http://www.book-wind.com>
集团地址 凤凰出版传媒集团(南京湖南路1号凤凰广场A楼 邮编: 210009)
集团网址 凤凰出版传媒网 <http://www.ppm.cn>
经 销 江苏省新华发行集团有限公司
印 刷 北京科星印刷有限公司
开 本 670毫米×970毫米 1/16
印 张 16
字 数 221千字
版 次 2009年10月第1版 2009年10月第1次印刷
标准书号 ISBN 978-7-214-05917-8
定 价 22.00元

(江苏人民出版社图书凡印装错误可向本社调换)

01

霉女的血泪史

别人看何小君，总觉得她的恋爱经历该是美女的风光史，没想到事实却是霉女的血泪史。



别人看何小君，总觉得她的恋爱经历应该是美女的风光史，没想到事实却是霉女的血泪史。

何小君生得好。她是典型的江南女子，眉眼清秀，虽不是太瘦，但因为骨架子小，皮肤又白，反而显得柔软可爱，白色棉花糖一样。

从小到大，何小君身后的追求者确实很多。

只是她妈妈开出的条件太苛刻，大部分追求者还未进入实质阶段，便在她妈妈的犀利目光下铩羽而归。

初中时，骑着自行车送她回家的小男生被她妈妈吼出了弄堂；高中的同学庆生派对，妈妈来了十七八个电话，催她9点以前回家；上大学的时候，她住校，好不容易得了一点自由，与同系的系草刚开始发展，小手还没牵上，便被捕捉到一点风吹草动的老妈将这朦胧的火种一手掐灭了。因为——那小子家里条件太差！

其实何小君家里的条件也不怎么样，是典型的普罗大众。她家虽然在上海的黄金地段，但却是最老式的三层公寓楼，上世纪三十年代产物。说得好听是历史保护性建筑，其实那里面根本是千疮百孔，一栋楼住满了七十二家房客，厨卫全设在走廊里，烧饭的时候一家一家挤在一起，吃什

目 录

Contents

Chapter 1 霉女的血泪史 / 001

别人看何小君，总觉得她的恋爱经历该是美女的风光史，没想到事实却是霉女的血泪史。

Chapter 2 张江男的难 / 013

陈启中觉得，自己本人没什么问题。他有房有车，高知高薪，只是科技园里的男人找对象都难。上海这地方还有个特别名词叫张江男，说的就是他们这群人，有段时间报纸杂志整天对此讨论，总结下来他们个个讷于言，拙于行。总之，他们就是有点难。

Chapter 3 酒窖里的热水瓶 / 031

何小君觉得自己就像是寒冬腊月被困在顶级酒庄的地下酒窖里，身边全是价值千金的红酒，但是那些有什么用？她只想要一个可以抱在手里，可以给她温暖的热水瓶，一个灌满热水的瓶子而已。

Chapter 4 不如沉默 / 047

他心里想能够发出这个短信的男人一定年龄不大，不该叫男人，叫男孩比较好。男人会那么轻易地把自己的感受描述出来吗？事情已经发生并且结束了，任何辩解、追悔都是没有意义的。这样撕心裂肺地把自己的感受讲给全世界听，不如沉默。

Chapter 5 白面馒头与玉米窝头 / 063

她并不嫌贫爱富，但这就跟没吃过白面馒头觉得玉米窝头也不错，吃过了就不想再回头的道理是一样的。朴素的道理总是放之四海而皆准。

Chapter 6 被自己遗忘的角落 / 083

我以为有些东西已经永远失去了，再也找不到，其实不是的，它们就藏在被我遗忘的角落里，一直在那里。

Chapter 7 无法选择的选择 / 103

我们无法选择过自己想要的生活，但是至少可以选择不过自己不想要的生活。

Chapter 8 非爱 / 117

许多时候，男女之间都是一场战争，撕咬搏杀，回首鲜血淋漓，血肉横飞，输赢都不得善终。只有尝过一次这样的滋味，才会知道尘埃落定的平静，是多么可贵。

Chapter 9 千古唯坚 / 131

何小君现在明白了，结婚这个事情，最困难的并不是能否找到那个人。最困难的是，你和他是否能坚持走过那段黎明前的黑暗

Chapter 10 看得见风景的跷跷板 / 149

人生就像爬山，有时候你以为自己已经跌到谷底，但一转头，看到的却是另一条康庄大道。

Chapter 11 关于结婚的那些事儿 / 165

喜欢一个人有许多种表达方式，他所做的大概是最笨的那一种。

Chapter 12 谁都是假装 / 181

许多事情我们经常假装知道或者假装不知道，有时候假装不一定是为了欺骗，而是因为我爱你。

Chapter 13 谁和谁的终身大事 / 199

多好，她心里有个声音轻轻响起，不用再担心了，他是她的男人，她要嫁给他。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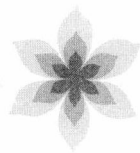
番外 天绝师太的情感回忆录 / 221

后记 / 251

01

霉女的血泪史

别人看何小君，总觉得她的恋爱经历该是美女的风光史，没想到事实却是霉女的血泪史。



别人看何小君，总觉得她的恋爱经历应该是美女的风光史，没想到事实却是霉女的血泪史。

何小君生得好。她是典型的江南女子，眉眼清秀，虽不是太瘦，但因为骨架子小，皮肤又白，反而显得柔软可爱，白色棉花糖一样。

从小到大，何小君身后的追求者确实很多。

只是她妈妈开出的条件太苛刻，大部分追求者还未进入实质阶段，便在她妈妈的犀利目光下铩羽而归。

初中时，骑着自行车送她回家的小男生被她妈妈吼出了弄堂；高中的同学庆生派对，妈妈来了十七八个电话，催她9点以前回家；上大学的时候，她住校，好不容易得了一点自由，与同系的系草刚开始发展，小手还没牵上，便被捕捉到一点风吹草动的老妈将这朦胧的火种一手掐灭了。因为——那小子家里条件太差！

其实何小君家里的条件也不怎么样，是典型的普罗大众。她家虽然在上海的黄金地段，但却是最老式的三层公寓楼，上世纪三十年代的产物。说得好听是历史保护性建筑，其实那里面根本是千疮百孔，一栋楼住满了七十二家房客，厨卫全设在走廊里，烧饭的时候一家一家挤在一起，吃什

么都暴露在众目睽睽之下。

不过她妈妈倒是这栋楼第一代主人的后裔。也不知为什么，解放前外公没跟着其他人一起走掉，独自留下来历经九九八十一难，在自家的这栋公寓楼里被赶出去，接受改造。老外公撒手西归的时候，倒是允许她们家住回这里了，但只有西北朝向的小半套属于她家。从那间屋推窗就能看到纵横交错的晾衣架，晒满了十几家人家的被褥床单。她妈妈记忆里那个青翠葱茏的小花园早已成为历史，连带着那一点点对往昔富贵生活的追忆，一起烟消云散。

因为这样，她妈妈对自己的人生益发地感觉矛盾。小姐的出身丫头的命，原来是雕花窗里隔着白纱享受一辈子上流生活的自己，做了一辈子劳碌不休的平庸妇女，可恨嫁的老公又不争气，到老都没让她过上自己该有的好日子。

幸好她还有一个女儿，自己是被命运糟蹋了，不过女儿还有希望。人说女人投胎有两次，出生算一次，嫁人算一次，只要女儿嫁得好，那一家人也就跟着一起脱胎换骨了。

但何小君对此却不已为然，觉得妈妈是不可理喻。初中高中的那些经历暂且不论，谁都知道早恋影响学习。大一的那个系草也就算了，反正一切还处于萌芽阶段，一个被她妈一吓就变成缩头乌龟的男孩子也不值得她托付终生。真正激发她与妈妈剧烈冲突的是她大二时谈的那场恋爱，至今想起来仍是刻骨铭心，简直是血淋淋的教训。

对方是同学的哥哥，典型文艺青年，生活的全部内容就是在白色的画布上挥洒油彩，身上永远浮着香蕉水的味道。他在所租的那个工厂式Loft里念诗给她听，下雨的时候眼神忧郁，举着画笔长时间凝视她，说：“小君，为什么我没法把你画下来？”

何小君现在回想起来，不得不承认自己会跟他走在一起是典型的年少无知，以为这就是爱情，其实根本就是没见过男人。

但那时候她真觉得自己已经爱得天崩地裂。何妈妈也天崩地裂，自己

辛辛苦苦抚养长大并赋予无限希望的女儿竟然看上这样一个男人，这打击不亚于当头一棒，挥过来的还是狼牙棒。

何小君的理由很简单：“爱情就是不讲条件的，艺术家怎么了？艺术家也有身价不菲的，他有才华，现在不过是没被人发现而已，我看好他，总有一天他会大放光彩的。”

何妈妈立刻嗤之以鼻：“艺术家？这种人顶多算一个艺术流氓，成天画那种让人看了就吃不下饭的东西，这要能卖钱，母猪都能上树了！”

何小君也回得快：“那是艺术，你看不懂就别瞎说，要真让你看懂了，人家还艺术个什么劲啊？”

这句话可把何妈妈刺激得狠了，要不是何爸爸了解自己的老婆，立刻走过来揽着她的肩膀安抚兼劝架，她差点一巴掌对着女儿拍上去。

“我不懂？我不懂？你知不知道？我小时候这地方挂满了字画，哪一幅上头的名字说出来都能吓死你看上的那个小流氓！我不管你脑子发什么昏，我说不允许就是不允许，你要再敢跟他见面，就别认我这个妈！”

何小君当年19岁，正是为爱热血沸腾的年纪，这句话简直是火上浇油，立即摔门而去。于是乎，何家的两个女人在接下来的一段日子里展开了极其惨烈的拉锯战。

何妈妈亲自到学校，取消女儿的住校权利，将她带回家。何小君数次离家出走，以表示自己的决心。那段日子要用何家爸爸的话来说，可真是第三次世界大战提前小范围爆发，天昏地暗，家无宁日。要不是最后关头何小君的那位艺术青年突然出了状况，就连他都快有了离家出走的心思。

其实结束这一切的原因很可笑，何小君心目中那位与她爱得死去活来的艺术青年，在她某一次离家出走，投奔而去的时候，被她当场撞见与另一个艺术女青年赤身裸体地上演行为艺术。那天大雨，何小君推开门时浑身湿透，屋子里根本没开灯，天空中一道闪电照亮了画架前激战正酣的两个人，旁边还散落着颜料与画笔。当时的场面真是极富原始的艺术气息，其震撼力远远超越了该艺术青年所完成的任何一件作品。

何小君奔回家的时候抱着妈妈号啕大哭，何妈妈刚跟老伴从外面找女儿回到家，也是浑身湿透，抱着女儿居然也哭了。母女两个身上、脸上的雨水和泪水流在一处，除了何小君出生那次，她们母女俩就再也没这么水乳交融过。

很久以后何小君回想当日，总觉得她妈妈的眼泪里多少带了点欣慰的成分。此事过后，何小君对爱情的不切实际的幻想就全盘幻灭，所有精力都花在自己修炼上，一路直奔好好学习的大方向去。

何妈妈很满意，尽管她所设想的最终目标还没有顺利达成，但自己的女儿早晚能嫁个有钱人。

2

何小君却不是那么想的。

19岁时候的那场恋爱结局惨烈，让她对所谓的爱情倒足了胃口。之后的大学生涯，她埋头苦读，对所有向她示好的男人均抱以视若无睹的冷漠态度——无论他们有没有钱。

艺术青年虽然没有给她带来难以磨灭的心理伤害，但那场雨夜闪电中的行为艺术到底令她太过印象深刻，以至于她从此以后看所有的雄性生物都带了点异样的感觉，进而坚决抗拒他们的接近。

时间是最好的医生，什么样的伤疤都有痊愈的时候。何小君临近大学毕业的时候，终于再次桃花盛开，有了新的约会对象。

金光闪闪的约会对象，大名鼎鼎的冯志豪。

冯志豪，BOL中国公司董事兼副总经理，背景雄厚，身价不菲，30未到，前途不可限量，因为BOL原本就是他家产业。这样的钻石男人，怎不叫众家姐妹掩胸叹息，继而充满憧憬。

何小君最好的朋友，当时与她同一个寝室的杜美美，每次提到冯志豪的时候，都会夸张地掩住她波澜壮阔的胸，做痛心疾首状。

“何小君，我那天真不该吃坏肚子，白白错过了冯大金龟。没说的，以后夜宵全都你请，安慰我受伤的心灵。”

何小君之所以能够认识冯志豪，的确得谢谢杜美美。大四上半学期，杜美美所在的工商管理系举办了一个讲座，冯志豪是特邀嘉宾。老师让杜美美负责接待，谁料她当天突发急性肠胃炎，只能拜托下铺的何小君临时救场。

冯志豪是自己开车来的，全没有其他嘉宾前呼后拥的做派，她急匆匆赶到礼堂的时候正遇上他，他就走在她身前，还替她推开那扇沉重的玻璃门，接着彬彬有礼地抵住大门等她走入，一派绅士风度。

何小君赶得急，虽觉得他脸熟也没在意，只说了一声谢谢。他却一路跟着她下了电梯，走到接待室大门口，直到等候在门口的其他人热情地迎上来，她这才想起这个男人是谁。

居然连自己马上就要全程接待的嘉宾都没认出来，何小君一窘，连声不好意思。他倒全不在意，只对她一笑，牙齿雪白，更显阳光灿烂。

何小君原以为自己跟这种另一个世界的男人，永远都不可能再有第二次交集。没想到几天之后，冯志豪竟然打电话给她，邀她共进晚餐。

何小君拒绝了。

她竟然拒绝！

估计冯志豪这辈子都没遇到过这种情况，反而来了精神，自此以后接二连三地与她联系，盛意拳拳。他曾是学校的特邀嘉宾，何小君也不好撕破脸拒绝，最后终于跟他出去吃了一顿饭。

冯志豪那天仍是自己开车到学校门口来等她。他换了一辆车，亮银色的奔驰小跑，下车为她拉车门，吃饭的时候只跟她聊旅行见闻，举止非常绅士。

这样的约会进行了数次，最终让何小君彻底被打动的是那次暑假里的

北京之行。她才下火车就丢了自己的包，连钱带证件什么东西都没了。她对北京全然陌生，打电话给约好要见面的同学，对方竟然手机停机。所有状况都碰到一起了，让她立即就眼前一黑。

不可能让自己爸爸妈妈飞过来救急，何小君后来一个人在北京火车站附近的警察局里呆坐了很久，突然想起冯志豪说过他最近都在北京。病急乱投医，她拨了他的电话号码，也是因为他的号码太好记了，一连串的6和8，任谁都忘不了。

几个小时以后，冯志豪才匆匆赶到。何小君一个人坐在警察局走廊里的塑料椅上等着，太晚了，她又累又饿，神色困顿，看到他的时候眼睛亮了亮。坐太久腿都麻了，站起来的时候，她抓着他伸过去的手，紧紧不放开。

后来何小君才知道，当天晚上冯志豪根本就不在北京，是接到她的电话之后才从上海飞过来的。他带她去吃饭，在宾馆开的是两个房间，送她到房门口，微笑对她说晚安。

当晚何小君感动到失眠。一个30未到的男人，在这样天时、地利、人和的情况下都对你君子以待，这代表什么？代表他在乎你的感受多过对你的肉体渴望，代表他是真心地喜欢你。如果这还不够证明他的真心，那她也实在找不出其他方法来证明究竟什么是真心了。

两个人就这么开始了。冯志豪父母都在洛杉矶，他经常往返两地，但只要人在上海，便与她约会频频，恋爱初期两个人总是如胶似漆。他出身富贵，老家在福州，家大业大，很早就移民美国，是加州阳光下长大的公子哥，钓鱼骑马无一不精，最喜欢跑车美食。有时候他兴致所至，半夜三更都会带着她飞车去海边散步，与这样的男人约会，一切都完美得不像是真的。

后来何小君就知道，一切看上去很美的事情，多半就不是真的。

她与冯志豪交往一年后才发现，她认定的男人，年少有成、风度翩翩、百分百符合自己妈妈要求的冯志豪，原来是有婚约的。

3

冯志豪是有婚约的。

他竟然是有婚约的！

何小君得知真相的时候，是在 24 岁生日前夕。那天她与冯志豪正在浦东吃饭，餐厅位于金茂高层，二百七十度俯瞰江景，窗外流光溢彩，远近高楼如同琼柱。他之前一个月都在美国开会，特地赶回来为她庆生，红酒在杯中色泽晶莹，他看着她微笑的脸。情到浓时，何小君还未喝下一口酒，就觉得身体是轻飘飘的，陷在云里一般。

他说为她准备了礼物，明天晚上会给她一个惊喜。何小君低头，说话前微微红了脸，明天晚上她会在家中庆生，问他能不能到。

就是这样简单的一个问题，冯志豪沉默了整整一分钟。

等何小君发现不对，抬起头来的时候，正赶上他开口说话，开头只有三个字。

“对不起。”

他说对不起，然后在接下来的时间里，反复述说他的无奈与不得已。他说他爱的只有她，订婚是他父母的意思，两家颇有渊源，他与那位名义上的未婚妻全无感情。也曾反对过，但毫无效果，至于婚期仍旧遥遥无期。

她维持着最初的姿势，手持刀叉坐在原地，许久才吐出几个字来，声音陌生，连她自己都不敢相信那是她的声音。

“你们，你们会结婚？”

他的声音突然中断，好像被人拿利器用力斩了下去。沉默，许久都没有回答。

何小君突然大悲，一瞬间仿佛又回到了当年那个雨夜中的工作室。一道闪电划过，将她所有曾经执著的东西一撕为二，永不可逆。

餐厅外墙是透明的，两岸景致仍旧流光溢彩，她心里却电闪雷鸣，跳楼的心思都有了。

第二天何小君的庆生会上，自然没有冯志豪。何妈妈还追问女儿，不是说今晚要给他们一个惊喜，惊喜在哪里？

惊喜？她没有被惊怖打倒已经很好了。她明白她与冯志豪的事情只适合烂在心里一辈子，所以看着爸爸妈妈充满期待的脸，何小君强压下想要扑上去抱着他们号啕大哭的冲动，最后只能打落牙齿和血吞。

4

何小君觉得，自己这之前的恋爱经历要是写出来，完全称得上是一部充满现实意义的血泪史，换了其他人，接二连三地遇上这种打击也许就颓废了，何小君虽然表面柔软如棉花糖，但天性里倒有点韧性。这一点还得说是她爸爸的强势遗传，说得好听是乐观主义，说得不好听就是没心没肺。这样三番五次的打击下，何小君居然每次都坚强地站了起来，照样笑着面对生活，也没落下什么太大的扭曲阴影。

不过支持何小君笑着生活的很大一部分原因，仍在冯志豪身上。

24岁生日前夕的那顿晚餐当然是不欢而散，何小君最后立起身来，将那杯刚才还红得晶莹剔透，现在却浓如一汪鲜血的红酒直接泼在冯志豪胸前。冲出餐厅的时候她泪流满面，全不觉得自己刚才上演的简直就是一部港台大片。这家餐厅是上海最高级的十大地点之一，进出的食客个个衣冠楚楚，虽保持沉默但并不代表对其他人不感兴趣，或明或暗地都把眼光扫过来，让独自留在空荡餐桌前的冯志豪顿时成为焦点。

生活乏味，谁不喜欢看自己身边爆发的激烈冲突，最好闹得高潮迭起情节激烈，这才不枉看客们的一腔热血与激情。事态后来的发展也的确没有辜负这些看客的期许，可惜他们已经看不到了。

何小君掉头离去，冯志豪自然是极力挽回。他是喜欢何小君的，一个

像他这样的男人，什么样的女人得不到？如果不是对她有了真感情，他与她也不可能走到今天，但他家是很传统的，自己不过是第三代，实权全在长辈手里，结婚这种大事自然得过他们这一关。

其实订婚的事情他也是一个月前才知道的。圣诞节的时候他回美国，家庭聚会上第一次见到自己的未婚妻文心。她当然也是华人，父母与他家颇有渊源。长辈们相谈甚欢，话题早已从婚礼引发到之后的一系列合作计划上，也有人问他的意见——问他婚期定在什么时候？

他并不讨厌文心。她 25 岁，举止大方，容貌中上。文心与他在酒吧单独喝了一杯，不等他开口，便直截了当地问他是否已有女友，听完他的回答之后握着酒杯一笑，说没关系，玩够了再说，至于结婚，她随时都可以。

言下之意就是她已经玩够了，随时都可以进入婚姻状态。但她也可以等，不至于逼他明天就步入礼堂。

竟然这样通情达理，他听完顿觉如释重负。圣诞假期结束，告别时他与文心拥抱，看得双方父母十分欣慰。

回来看到何小君，他心里也不是不觉得愧疚的。也曾想过何小君得知真相之后会反应强烈，但是男人对感情以及女人，天生有一种侥幸心理。对他来说，感情并非事业，何必每一步都费尽心力冥思苦想，与其浪费时间去担心还没有发生的事情，不如等事情发生了再考虑也不迟。

可惜，真正到了这一天，他却发现事态激变得容不得他考虑。

何小君态度意外的坚决，那天晚餐不欢而散之后，他尝试过联络她多次，电话短信，她一概没有反应。一开始他还觉得笃定，何小君爱他，他心里是清楚的，就算一时不能接受，但事情总有解决的办法。但随着时间的推移，他发现她竟决绝到想要从他的世界消失的地步，那架势简直是要与他永不相见。

他没想过要放弃这段关系，也没想过要放弃她。没有何小君的日子是如此难熬，最后他终于放弃等待，直接去了她的公司找她。

冯志豪的身份地位放在那里，当然做不出奔到女友面前，抓着她的肩